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营〔2020〕85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东沙至新联高速公路与广中江高速公路 连接处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批复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发展改革委：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申报广州东沙至新联高速公路与广中江高速公路互通立交虚拟站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请示》（穗交运〔2020〕360号）悉。根据省政府有关文件精神（建设〔2005〕0717号），结合联网收费拆分结算需要，同意东沙至新联高速公路与广中江高速公路连接处的收费车辆车型分类执行《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

(JT/T489-2019), 收费费率为 0.6 元/标准车公里, 1 至 4 类客车的收费系数分别为 1、1.5、2、3, 1 至 6 类货车的收费系数分别为 1、2.1、3.16、3.75、3.86、4.09, 专项作业车的收费标准参照货车执行。

附件: 1. 广东省高速公路车型分类及收费系数表

2. 东沙至新联高速公路分段计费标准表 (增加与广中江高速公路连接处)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联合电服公司，广州市东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0年12月25日印发
